
公司代码：603883

公司简称：老百姓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4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谢子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林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智恒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36,247,931	3,800,577,258	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7,515,048	2,218,445,086	3.56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37,703	100,471,005	0.07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28,880,702	1,047,553,892	2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69,962	65,623,535	2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479,326	63,200,076	16.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0%	6.56%	减少 3.0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3	减少 9.09 个百分点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3	减少 9.09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469.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79,234.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7,906.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83,644.00	
所得税影响额	-226,392.21	
合计	5,590,636.1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1,08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泽星投资有限公司	92,840,660	34.77	92,840,660	无	0	境外法人
湖南老百姓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1,235,578	30.43	81,235,578	质押	24,392,964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秀兰	8,800,521	3.29	8,800,521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5,499,990	2.06	0	无	0	未知
石展	5,486,233	2.05	5,486,233	无	0	境内自然人
长沙瑞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80,978	1.64	4,380,97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安圣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00,308	1.42	3,800,30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沙正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55,722	1.29	3,455,72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6,544	0.83	0	无	0	未知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1,765,165	0.66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5,499,990	人民币普通股	5,499,9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6,544	人民币普通股	2,226,544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1,765,165	人民币普通股	1,765,1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2,001	人民币普通股	1,552,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446	人民币普通股	1,500,4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53,671	人民币普通股	853,671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836,8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4,582	人民币普通股	774,5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07,330	人民币普通股	707,330
张照辉	463,913	人民币普通股	463,9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子龙、陈秀兰夫妇和 EQT 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其中，谢子龙、陈秀兰夫妇通过医药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EQT 通过一系列的特殊目的公司间接持有泽星投资 99.3% 股份，泽星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1,951,078.00	7,610,055.00	57.04	本报告期对外批发业务增加,相应收取票据增加
其他应收款	54,329,764.00	25,605,115.00	111.79	业务发展相应应收款增加
在建工程	8,243,121.00	2,556,025.00	222.50	本报告期增加 SAP 管理平台投入
短期借款	240,000,000.00	100,000,000.00	140.00	本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
应付股利	895,000.00	2,145,000.00	-58.28	本报告期支付了部分少数股东股利
其他流动负债	3,216,485.00	6,993,167.00	-54.01	本报告期会员积分余额变化而导致相应的确认递延收益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604,758.00	127,324.00	1,160.37	本报告期计提的存货、应收账款等减值准备增加
营业外收入	8,657,655.00	3,387,329.00	155.59	本报告期政府补贴收入等增加
营业外支出	851,524.00	373,778.00	127.82	本报告期闭店门店损失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7,817.00	5,789,310.00	80.47	本报告期政府补贴、房屋转租租金等现金收入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729,924.00	56,795,055.00	276.32	本报告期预付的收购款和租赁款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580,213.00	29,453,510.00	105.68	本报告期支付收购土地使用权款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90,000,000.00	55.56	本报告期银行贷款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270,000.00	-100.00	本报告期无到期应归还的银行贷款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多渠道终端布局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直营连锁门店 1,599 家，较上一报告期末新增门店 116 家，新增门店面积达 21,259 平方米。报告期公司加速拓展自建新店，新建自营门店 72 家，区域覆盖 10 个省的 26 个地级市；同时并购业务稳步开展，报告期新增并购门店 54 家，区域覆盖 3 个省。报告期公司关闭门店 10 家，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策略调整。

2、全渠道运营平台建设情况

报告期公司基于线下网络布局的多点面的纵深发展趋势，线上电商平台业务发展态势平稳，业绩稳步提升。在已有 B2C 业务稳步开展前提下，公司通过丰富线上触点、增强线下体验等方式积极构建以 O2O 业务为核心的全渠道网络。

3、门店运营提升情况

报告期公司根据门店商圈特点将公司现有门店分为医院店、商业店和中医特色店等类型，在各类店型中挖掘销售增长点突破，形成技术标准，进而带动公司门店增长。同时，公司为实时满足顾客需求，通过门店接待标准化，总部商品管理优化，信息流程再造实现顾客需求满足快速响应。

4、商品采购专业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以高端、专业、安全的病种管理为导向，着力打造慢病重症高货值特药、临床用药限制处方外流商品、落标或弃标院外关联产品和院外临床独家中成药、特色品种的商品体系。从商品、流程、服务等方面，打造 DTP 行业金标准，以适应市场变化趋势。同时，公司改进采购配送流程，通过湖南、杭州、陕西三大物流中心向周边门店进行辐射，减少统采库存管理层次，提升库货周转，节约物流、资金成本，提升效益。

5、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展情况说明

(1)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15-054），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 4,900 万股股票，募集不超过人民币 197,980.86 万元资金（公告编号：2015-072）。

(2) 2016 年 2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240 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告编号：2016-003）。

(3) 2016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之“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发行方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调整后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 3,100 万股股票，募集不超过人民币 129,612.86 万元（公告编号：2016-015）。

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正在有序开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

6、公司债事宜进展情况说明

(1)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15-054），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5-072）。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

(2) 2016 年 3 月 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34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告编号：2016-004）。公司将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收购兰州惠仁堂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65%股权事宜进展情况说明

(1)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兰州惠仁堂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54），拟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的部分资金收购兰州惠仁堂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兰州惠仁”）65%的股权。并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5-072）。

(2) 2016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进行调整，公司“收购兰州惠仁堂药业控股股权项目”不再列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公告编号：2016-027）。

公司收购兰州惠仁堂药业控股股权项目的资金来源将以自筹资金的方式予以解决，该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项目的实施有实质影响。

8、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3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1 次审计委员会、3 次薪酬委员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谢子龙、陈秀兰、EQ T	自老百姓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老百姓回购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老百姓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人/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转让直接或间接的老百姓股份，则本人/本公司违反承诺转让老百姓股份所得的收益归老百姓所有；如果本人/本公司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人/本公司持有或控制的老百姓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本公司或控制的企业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本公司应交给老百姓的转让股	2015 年 4 月 2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2 日	是	是		

			份收益，直至本人/本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股份限售	医药投资	自老百姓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老百姓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但是，在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时，本公司依法将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的除外。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老百姓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果老百姓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老百姓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老百姓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所持的老百姓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如锁定期满两年后拟减持老百姓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老百姓并予以公告，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2015 年 4 月 2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2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泽星投资	自老百姓股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老百姓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但是，在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时，本公司依法将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以公开发行方式一并向投资者发售的除外。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老百姓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的股份转让另有要求，则本公司将按相关要求执行。如果老百姓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老百姓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老百姓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公司拟在锁定期满后开始减持所持的老百姓股份。本公司将根据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市场情况，综合考虑各方利益，尽量采取对市场影响较小的方式，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全部老百姓股份。本公司所持的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老百姓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具体减持计划。	2015 年 4 月 2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2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医药投资、泽星投资 如果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老百姓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法定程序督促老百姓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公司将启动股份购回措施，发出购回要约，本公司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原限售股份的转让价格，且支付原限售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日至购回公告日期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基准利率计算）作为赔偿。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公司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赔偿损失的金额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如本公司违反关于购回股份、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且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公司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本公司履行有关补偿或赔偿责任，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持有老百姓5%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谢子龙、陈秀兰、EQT 如果老百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但本公司/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或人民法院判决认定存在上述情形后一个月内，本公司/本人将向遭受损失的投资者支付现金赔偿，赔偿损失的金额以投资者举证证实的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在本公司/本人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之前，老百姓有权冻结本公司/本人持有或所控制的企业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本人或所控制的企业现金分红扣留，用于赔偿投资者，直至本公司/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医药投资、泽星投资 (1) 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企业/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老百姓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通过老百姓从事除外）。(2) 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本企业/公司在持有老百姓5%以上股份期间（以下简称“承诺期间”），除本承诺书另有说明外，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除通过老百姓）从事或介入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 在承诺期间，本企业/公司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 在承诺期间，如果由于老百姓业务扩张导致本企业的业务与老百姓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则本企业/公司应通过停止竞争性业务、将竞争性业务注入老百姓、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竞争性业务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果本企业/公司转让竞争性业务，则老百姓享有优先购买权。(5)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公司将向老百姓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6)	持有老百姓5%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如本企业/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且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则本企业/公司违反承诺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归老百姓所有；如果本企业/公司未将前述收益交给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企业/公司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企业/公司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企业/公司应交给老百姓的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直至本企业/公司完全履行有关责任。（7）本承诺书自本企业/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在承诺期间持续有效，除经老百姓同意外不可变更或撤销。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谢子龙、陈秀兰、EQT	（1）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老百姓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通过老百姓从事除外）；（2）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在作为老百姓实际控制人期间（以下简称“承诺期间”），除本承诺书另有说明外，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除通过老百姓）从事或介入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承诺期间，本人/本企业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老百姓现有或将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在承诺期间，如果由于老百姓业务扩张导致本人/本企业的业务与老百姓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则本人/本企业应通过停止竞争性业务、将竞争性业务注入老百姓、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竞争性业务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果本人/本企业转让竞争性业务，则老百姓享有优先购买权；（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本企业将向老百姓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6）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且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或履行赔偿责任，则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归老百姓所有；如果本人/本企业未将前述收益交给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人/本企业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人/本企业应交给老百姓的从事竞争性业务的收益，直至本人/本企业完全履行有关责任。（7）本承诺书自本人/本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在承诺期间持续有效，除经老百姓同意外不可变更或撤销	持有老百姓5%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医药投资、泽星投资、谢子龙、陈秀兰、EQT	1、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老百姓资金的情形。2、在老百姓上市以后，本公司/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与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老百姓的公司章程，行使股东和董事权利，履行股东和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本人以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之间与老百姓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在老百姓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将尽量减少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与老百姓之间的关联交易，并在未来条件成熟时尽快采取适当措施消除与老百姓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届时发生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公平交易，严格履行法律和老百姓公司章程设定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并依法及时信息披露义务，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老百姓及其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4、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占用老百姓资金，则本公司/本人违反承诺将所占用资金	持有老百姓5%以上股份期间	是	是		

		及利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归还老百姓；如果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未经老百姓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而与老百姓发生关联交易，或者关联交易有失公允给老百姓导致损失的，则本公司/本人将相应关联交易产生的全部收益归属老百姓。如果本公司/本人未将前述资金及利息或关联交易收益归还老百姓，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本公司/本人持有或控制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本人或控制的企业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公司/本人应归还老百姓的资金及利息和关联交易收益，直至本公司/本人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其他承诺	其他	泽星投资、医药投资及陈秀兰	如果老百姓（含其各级子分公司，下同）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违反税务、劳动与社会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赔偿、补缴款项，则泽星投资、医药投资及陈秀兰按在老百姓上市前的相对股权比例各自承担给老百姓带来损失或责任。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泽星投资、医药投资及陈秀兰	上市前因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而导致本公司无法按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继续租赁的情况，各方按照上市前的相对股权比例各自承担给本公司带来的损失。并且如承诺方未按照上述承诺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则老百姓有权冻结承诺方持有的老百姓股份，且可将应付承诺方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承诺方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直至承诺方完全履行有关责任。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子龙
日期	2016年4月19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5,616,291.00	784,092,571.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51,078.00	7,610,055.00
应收账款	472,081,368.00	420,041,771.00
预付款项	214,505,818.00	177,597,288.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329,764.00	25,605,115.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0,593,953.00	902,086,183.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081,745.00	11,155,651.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12,160,017.00	2,328,188,634.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9,680,139.00	29,275,451.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0,777,168.00	209,562,628.00
在建工程	8,243,121.00	2,556,02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9,212,163.00	120,414,179.00
开发支出		
商誉	760,467,606.00	760,467,605.00
长期待摊费用	173,963,249.00	168,354,53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11,092.00	25,898,20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533,376.00	155,8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4,087,914.00	1,472,388,624.00
资产总计	4,136,247,931.00	3,800,577,25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000,000.00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5,880,740.00	346,674,406.00
应付账款	762,291,460.00	599,891,267.00
预收款项	36,436,326.00	36,642,42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4,044,672.00	100,798,931.00
应交税费	79,715,307.00	66,398,800.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5,000.00	2,145,000.00
其他应付款	192,732,331.00	227,949,696.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216,485.00	6,993,167.00
流动负债合计	1,740,212,321.00	1,492,493,696.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89,661.00	2,037,58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88,311.00	14,050,289.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77,972.00	16,087,878.00
负债合计	1,755,890,293.00	1,508,581,574.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000,000.00	2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5,111,817.00	1,085,111,817.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899,478.00	43,899,478.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1,503,753.00	822,433,79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7,515,048.00	2,218,445,086.00
少数股东权益	82,842,590.00	73,550,598.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0,357,638.00	2,291,995,684.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36,247,931.00	3,800,577,258.00

法定代表人： 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林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5,895,670.00	416,895,95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3,133,606.00	92,975,975.00
预付款项	187,542,308.00	134,599,093.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4,707,500.00	64,707,500.00

其他应收款	261,030,967.00	230,273,133.00
存货	150,639,578.00	153,052,455.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31,695.00	2,755,825.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45,981,324.00	1,095,259,932.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475,992.00	8,603,778.00
长期股权投资	611,310,347.00	611,310,34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159,275.00	83,523,791.00
在建工程	7,842,421.00	2,251,471.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262,839.00	30,715,606.00
开发支出		
商誉	175,768,358.00	175,768,358.00
长期待摊费用	61,174,263.00	58,300,74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31,922.00	5,777,01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4,230,210.00	139,3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3,055,627.00	1,115,611,106.00
资产总计	2,409,036,951.00	2,210,871,03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4,894,434.00	214,000,000.00
应付账款	3,185,291.00	
预收款项	5,024,938.00	4,892,643.00
应付职工薪酬	20,384,033.00	31,488,391.00
应交税费	27,196,444.00	17,433,948.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7,944,159.00	69,586,898.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39,378.00	2,504,313.00

流动负债合计	619,068,677.00	439,906,19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19,068,677.00	439,906,193.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7,000,000.00	2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0,970,080.00	1,110,970,08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899,478.00	43,899,478.00
未分配利润	368,098,716.00	349,095,28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9,968,274.00	1,770,964,845.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09,036,951.00	2,210,871,038.00

法定代表人: 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林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智恒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3 月

编制单位: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28,880,702.00	1,047,553,892.00
其中: 营业收入	1,328,880,702.00	1,047,553,892.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3,419,034.00	952,725,786.00
其中：营业成本	840,219,829.00	649,563,076.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37,276.00	7,469,767.00
销售费用	312,966,103.00	238,932,344.00
管理费用	54,963,972.00	50,277,077.00
财务费用	4,627,096.00	6,356,198.00
资产减值损失	1,604,758.00	127,324.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461,668.00	94,828,106.00
加：营业外收入	8,657,655.00	3,387,32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51,524.00	373,77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267,799.00	97,841,657.00
减：所得税费用	24,905,845.00	22,290,578.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361,954.00	75,551,07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069,962.00	65,623,535.00
少数股东损益	9,291,992.00	9,927,544.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361,954.00	75,551,07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069,962.00	65,623,53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91,992.00	9,927,544.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林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51,040,068.00	255,253,671.00
减：营业成本	218,371,564.00	154,706,181.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34,714.00	1,648,021.00
销售费用	84,810,218.00	57,556,896.00
管理费用	17,902,820.00	18,617,148.00
财务费用	2,747,467.00	2,663,886.00
资产减值损失	1,365,644.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707,641.00	20,061,539.00

加：营业外收入	2,179,834.00	675,59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56,215.00	11,01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872.00	11,38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31,260.00	20,726,122.00
减：所得税费用	6,427,832.00	5,181,531.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03,428.00	15,544,591.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03,428.00	15,544,591.0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林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7,080,687.00	1,220,739,195.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7,817.00	5,789,31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7,528,504.00	1,226,528,50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9,998,988.00	774,152,062.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045,069.00	207,086,53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216,820.00	88,023,84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729,924.00	56,795,05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6,990,801.00	1,126,057,5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37,703.00	100,471,00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6,5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5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580,213.00	29,453,5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374,44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94,657.00	29,453,5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278,082.00	-29,453,51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2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65,090.00	5,382,587.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5,090.00	126,652,58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34,910.00	-36,652,58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394,531.00	34,364,90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879,232.00	225,327,70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0,273,763.00	259,692,610.00

法定代表人： 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林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209,317.00	292,536,12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84,951.00	12,303,68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594,268.00	304,839,95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151,713.00	254,408,293.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001,739.00	41,965,30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70,366.00	18,451,31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1,152.00	69,926,14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124,970.00	384,751,05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9,298.00	-79,911,10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178.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78.00	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98,225.00	10,135,9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38,225.00	10,135,9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43,047.00	-10,134,9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0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3,749.00	2,386,10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3,749.00	2,386,10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26,251.00	87,613,89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52,502.00	-2,432,151.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395,951.00	215,665,99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048,453.00	213,233,846.00

法定代表人： 谢子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林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智恒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